

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界定的偏差与矫正

——一种教育学视角

李润洲

摘要:指出了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界定存在的种种偏差,如列举式界定、烦琐式界定、模糊式界定和干瘪式界定。认为矫正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界定的偏差需要廓清核心概念界定的视域,明确“界定即重新界定”;直面核心概念表征的事实,让事实显现自身本质;运用分析思维,彰显核心概念的多重本质;通过“整体一部分”的解释学循环,丰富核心概念的内涵。

关键词: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研究生教育

作者简介:李润洲,浙江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院教授,金华 321004。

核心概念的界定是学位论文的重要组成部分,说其重要是因为学位论文的写作无非是围绕着某一问题展开论证,并尝试给予解答的过程,而界定核心概念就是告诉读者论文所要探究的对象及其问题是什么。倘若没有核心概念的界定或核心概念界定存在问题,那么学位论文所要研究的对象及其问题就会不明确,其写作就会变得无从下手或漫无边际。然而,在学位论文的写作中,核心概念的界定却未引起研究生的足够重视,从而出现各种核心概念界定的偏差,严重影响着学位论文的质量。

一、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界定的偏差

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的界定是对论文所要研究的主题给予定义,或者说对学位论文所要探究的对象及其蕴涵的问题给予呈现、说明和论证,从而为学位论文的写作划清边界、指明方向,继而为学位论文的展开提供一种逻辑地图。这说起来容易,但真正界定核心概念不仅需要研究者掌握与研究对象有关的已有知识,而且需要研究者洞察所探究对象的内涵,廓清研究对象所蕴涵的矛盾。因此,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的界定不仅重要而且艰难,稍有不慎就会出现偏差,其主要表现有列举式界定、烦琐式界定、模糊式界定和干瘪式界定等。

1. 列举式界定

学位论文通常有核心概念界定的内容,但阅读

该内容却发现,有的研究者只是列举了别人对某一概念的解释,其表达样式是某学者说了什么,某学者又说了什么,某学者还说了什么,然后选择一种解释作为自己核心概念的定义,至于某学者是从什么视角、为什么这样界定该概念,以及其界定的概念有什么优缺点等问题则不进行辨析。积极地说,这种列举式界定只是引用了别人的概念而已,纵然是不发生误解或误读,即研究者恰巧与其所引用的学者拥有相同的语境,或针对同样的问题,但这种核心概念界定方式却在借用别人概念的同时,也束缚或抑制了自己的创新,因为概念创新是论文创新的逻辑起点。消极地讲,这种列举式界定只是把学位论文的写作当成了已有明确答案的填空题,却不知在不同的语境中,即使是相同的概念(特指人文社会科学的概念)也赋有不同的意涵。比如,在不同的哲学家那里,哲学就赋有不同的含义;同样,在不同的社会学家那里,对社会的理解也存在着差异。正是对同一概念的不同理解和阐释,建构了异彩纷呈的理论世界,也成就了各具特色的理论家。因此,列举式界定不是研究者疏于懒惰,就是研究者自甘平庸。

2. 烦琐式界定

一个核心概念往往包含着其他语词,研究者为了廓清该核心概念的含义,常常先界定核心概念包含的其他概念。比如,在“大学生参与高校后勤管理研究”中,论者为了界定“大学生参与高校后勤管

理”,就先后界定了“参与”和“大学生参与”、“管理”与“高校后勤管理”,但至于什么是“大学生参与高校后勤管理”却没有界定。即使该论文最后界定了其核心概念——“大学生参与高校后勤管理”,试想这种套解式的核心概念界定除了给人一种烦琐冗长之感外,恐怕不会留下什么。况且,“参与”、“大学生参与”、“管理”、“高校后勤管理”本来就是可以理解的词语,又何必画蛇添足?其实,对于像界定“大学生参与高校后勤管理”这种大多数人都能理解的概念,如果研究者对该概念没有新颖独特的见解,最好开门见山地指明其基本含义及其特征就可以了,没有必要故弄玄虚。

3. 模糊式界定

凡是概念都有所指,即使是抽象概念也有人类经验的支撑。比如,“人”这个概念无非是张三、李四等一个个具体人的抽象,哲学也是众多哲学理论的表征。可以说,当人们看到一个概念时,其脑海里就应闪现相应的经验表象(representation)。因此,在界定核心概念时,应把概念的抽象表达与经验陈述结合起来,而那种仅用抽象的概念来界定概念的做法,往往导致核心概念界定的模糊化,其典型表现有二:一是在未进行分类阐释的情况下,把核心概念的两个具有矛盾的特性放置在一起,从而违反了话语表达的同一律。比如,有论者把教育公平界定为教育平等,而在阐述时却又讲教育公平也包含着教育不平等,那么,教育公平到底是教育平等,还是教育不平等?二是进行量化研究时缺乏核心概念的操作性定义。比如,有论者用量化方法研究教师的批评行为,而把“批评”只是界定为“教师对学生行为的否定性评价”。试想“否定性评价”只是一个定性规定,每个人都有不同的理解。在此情况下,其量化统计的数据就没有了客观标准^[1],因此,其研究结论就不可信。从一定意义上说,当下有些学位论文之所以让人看了一头雾水或似懂非懂,其问题的根源就在于其核心概念界定模糊、混乱,充满歧义。

4. 干瘪式界定

界定核心概念不仅要表明所研究的对象及其问题,而且要内含着研究问题展开的逻辑,也就是说,核心概念应包含着论文所要开展的理论框架。然而,有些学位论文的核心概念界定只是说明了所研究的

问题和对象,而对所研究的问题和对象本身所包含的层次、具有的特征却没有展开分析,仅就核心概念下了一个定义,而对定义所包含的内容、具有的特征等却没有充分呈现和论述,从而使核心概念的界定显得干瘪。与干瘪式界定相对应,丰满式界定则是指界定的核心概念不仅涵盖了所要研究问题的各个层面,而且蕴涵着论文展开的逻辑结构。最典型的例子就是马克思《资本论》中的商品概念。马克思不仅界定了商品这一概念,而且分析了商品的二重性:使用价值和价值,揭示了商品在物的外壳掩盖下的生产关系,从而发现了剩余价值规律,成功再现了资本主义发展的逻辑脉络。

二、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界定的路径

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界定的路径不是指概念界定的具体方法,比如,查阅词典或辞典,引用他人的定义,或运用属加种差的定义方法等,而是指概念界定的方法论,或者说概念界定的指导思想。那么,针对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界定的偏差,在核心概念界定时应遵循哪些路径?

1. 廓清核心概念界定的视域,明确“界定即重新界定”

“视域”(horizon)源于解释学,虽然视域可称之为视界、视野与眼界,但它不是指肉眼所看到的范围,而是指思考所涉及的范围,是理智(心眼)所看到的内容,不仅包括认识对象,而且包括与认识对象有关的知识、经验、社会环境、自然环境等背景因素。可以说,视域犹如人心灵的窗口,通过视域这扇窗口,人们才能认识对象,并将认识对象置于一定的背景之上,考察对象与背景事物之间的各种相互作用,从中发现对象的属性和意义。对象的属性是认识对象在特定环境和条件下呈现出来的性质,而对象的意义则是认识对象对于周围其他事物的作用、价值和影响程度的体现^[2]。也就是说,人们思考和研究某个对象,需要一定的视域支撑,需要把认识对象置于已知的基础之上,从已知探求未知。而当视域不同时,人们对同一对象往往看出不同的景观,使该事物呈现出不同的性质与意义,因此,在界定核心概念时,研究者需要明确自己的研究视域,清楚自己是从什么视角、为了什么界定核心概念的。比如,有研究者在

界定“教育学研究的价值”这一核心概念时,分别从经济学、社会学、伦理学、哲学等视角探讨了其内涵,最后则运用各学科相同的“主客体”关系的思维框架,把“教育学研究的价值”界定为“研究主体意欲达成而创造的、能够满足自身和其他主体需要的存在”,指出这里的“存在”并不是一种实体,而是一种关系,并结合教育学研究的实践经验阐释了其内涵^[3]。

可以说,由于每个人的生活阅历、知识结构、价值取向的差异,在面对同一个对象或问题时,其视域可能重叠,但很难完全相同。在此意义上说,人们表征某个对象或问题的概念可以“公用”,具有一定的“普遍性”,但对某个对象或问题的概念化却是“私有”的,比如,人们在称呼某人为“美女”或“俊男”时,每个人实际上所指的“美”或“俊”大多各不相同,有的人也许认为其“美”或“俊”在其身材,有的人也许认为其“美”或“俊”在其相貌,有的人也许认为其“美”或“俊”在其心灵,等等。因此,对某对象或问题的界定通常是重新界定。因为“定义总是某一个定义者的定义,定义不能脱离定义者而单独存在,……定义本身折射着定义者割舍不去的立场、视角和意图”^[4]。如此看来,那种简单列举别人定义的做法不仅可能对别人的定义有误解或误解之嫌,而且有违学位论文创新的宗旨。当然,界定即重新界定,并不意味着研究者在界定某一核心概念时可以信马由缰、海阔天空,而是要对他人所界定的相关概念进行辨析、识别,明确其真正的内涵,并在辨析、识别、廓清他人概念的基础上重新对自己的核心概念进行界定。

2. 直面核心概念表征的事实,让事实显现自身本质

概念是对事物本质属性的反映,但通达事物本质之路并非仅有一条,从洞悉事物本质的思维方式来看,至少有演绎思维和归纳思维。演绎思维是从概念到概念的推演,强调“思”的重要性,而归纳思维则是从事物本身出发,注重“面向事实本身”。一般而言,演绎思维和归纳思维作为把握事物本质的方式各有其优缺点,只不过,对于学位论文核心概念的界定而言,那种从概念到概念的演绎思维虽然看似深刻、明确与清晰,但实际上却存在着遮蔽事物本身的弊端,因为任何事物都蕴涵着多方面的内容和特征。而现象学所开创的“面向事情本身”的致思方式,却

可以通过“悬置”前见,把已有的先在观念或认识放到“括号”中“存而不论”,让事物“如其所是”地显现自身,从而有效地规避了先见或已有认识对事物本质可能造成的遮蔽。

至于那种把简单的概念复杂化的烦琐式界定,除了有把自己的认识局限于已有的阐释之弊外,更为严重的是遗忘了事实本身才是概念表征的“原型”。因为概念都是抽象的,它在表征事物一方面本质的同时也舍弃、遗漏了事物另一方面的本质。而直面核心概念所表征的事实本身,则可以让研究者从事实本身出发,让事实如其所是地显现自身,进而多维度、多侧面、多层次地分析核心概念所要表征的事实本身。因此,当我们研究或探讨某一对象或问题时,最好通过“悬置”已有的认识,直面核心概念所表征的事实本身。这样就可以有效地规避那种把简单的概念复杂化的烦琐式界定。而这种直面核心概念所表征的事实本身的“本质直观”方法,按照胡塞尔在《现象学的心理学》的论述,其步骤有三:①多样性变更的创造性展开。②在持续的覆合之中的统一联系。③积极地以直观确认诸差别中的同一^[5]。比如,有学者运用现象学的方法,分别从“感受批评”、“认识批评”、“透视批评”、“反思批评”等视角,对孩子们的批评体验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和分析,认为“批评是一种对孩子成长的期待、守护和规范,教育正是通过批评这样的具体行为展现出来”^[6]。从而让读者对批评有了一个全面、清新的认识。

3. 运用分析思维,彰显核心概念的多重本质

如果说直面核心概念所表征的事实是为了洞见其直观本质的话,那么运用分析思维则是要把核心概念所表征的事实本身的直观本质进行条分缕析的梳理,以便获得核心概念所表征的事实本质的自明性。这种分析思维从源头上可以追溯到柏拉图的“相论”。柏拉图认为人们把握事物靠的是两种看:肉眼的看与理智的看。肉眼的看所把握的是事物的外表,而理智的看所把握的才是事物的相(本质)。就相与个体事物的关系而言,相是个体事物的模本或本质,而个体事物则是“相的集合”。因为个体事物有各种特征,这些特征也有相应的相作为其根据^[7]。因此,界定核心概念不仅要通过直面核心概念所表征的事实本身洞见其直观本质,而且要运用分析思维展开

该事实所具有的多重本质。比如,有学者在界定教育公平这一核心概念时,不仅通过直面教育公平所表征的事实本身,指出了教育公平是一个关系范畴,而非一个实体概念,而且运用分析思维,从质和量上论述了“正当”是教育公平的质的规定性,“相称”是其量的规定性,论证了教育公平具有的历史性和客观性等特征^[8]。

就言说的逻辑而言,我们不乏“相反相成、相生相克”的辩证思维,但却缺乏分析思维,相应地拥有辩证推理,却匮乏分析推理。而辩证推理会时时发生逻辑“链接”的中断,要依靠非逻辑的东西(比如直觉、悟性等)来填充逻辑的空缺,这就使得这种推理的“有效性”成为不可判定的东西。比如,中国哲学大多是依赖辩证思维的箴言格言就是明证。这些箴言格言如“柔弱胜刚强”等,虽然听起来很有道理,也有例证,但它并不具有普遍性,其原因就在于什么是“柔弱”,什么是“刚强”,“柔弱”胜“刚强”的机制是什么等,论者根本没有给予清晰的界定和说明,从而使“柔弱胜刚强”不具有逻辑的必然性。而分析思维的最大特点就在于,无论谈论什么事情或问题,先将所谈论的事情或问题界定清楚了,然后再进行推理、下判断。可以说,当研究者通过分析思维从不同的角度、侧面或层次揭示出核心概念的多重本质时,就不仅能给读者关于某一对象或问题的一个清晰认识,而且整个论文的展开也拥有了相应的理论框架,从而使学位论文的阐述和论证有了一种牢固的出发点。

4.通过“整体一部分”的解释学循环,丰富核心概念的内涵

人们对某一对象或问题的认识通常要经过由浅到深、由表及里的过程。同样,研究者对某一核心概念的理解也有一个去粗取精、不断深化的过程,这个过程可用解释学循环来说明。解释学循环告诉我们,“要理解整体,必先理解部分”。而“要理解部分,必先理解整体”。如果说核心概念蕴涵着学位论文展开的逻辑胚胎,那么随着对学位论文各部分研究的推进和认识的深化,研究者对核心概念的理解就会逐渐深刻。反过来,对核心概念的理解越深刻,学位论文各部分的阐述就会越清晰。从这种意义上讲,学位论文的写作就是一个核心概念与学位论文各部分的双向互动、相互趋近、逐渐整合的过程,且在二者双向互动、相互趋近、逐渐整合的过程中,核心概念的内

涵也会得到不断的修正、丰富与充实。

“天下大事必做于细,天下难事必做于易”。学位论文的写作是研究生学业好坏的最终证明,也是一项异常艰巨的脑力劳动。当下,为了提升学位论文质量,各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对学位论文的外在形式都作了详细、明确的规定,比如,学位论文的绪论要有选题的意义、核心概念的界定和文献综述等内容,但有的研究生却囿于学位论文的形式规定,把学位论文的创新性表达当成一个有既定答案的填空题,从而使学位论文看起来非常完美,实际上却空洞无物,导致了学位论文的“金玉其外、败絮其内”。具体到核心概念的界定,就仅仅引用他人的定义,对引用的定义却既不作分析,也不论证自己对核心概念的看法,尤其是遗忘了核心概念的内涵是在“整体一部分”的解释学循环中不断得以修正、丰富与充实的,从而把已界定的核心概念当成一种“完成时”,而不是一种有待深化或修正的“未来时”,使核心概念的界定显得干瘪,严重影响了学位论文的质量。

在学位论文的写作中,核心概念的界定不仅是一个奠基性的工作,而且是学位论文展开的逻辑起点。倘若核心概念的界定存在这样或那样的问题,不仅整个学位论文难以持之有故、自成一言之言,而且会漏洞百出、自相矛盾。从这种意义上说,学位论文成在核心概念的界定,败也在核心概念的界定。

参考文献

- [1] 魏明霞.硕士学位论文常见问题探析[J].学位与研究生教育,2009(3):23-27.
- [2] 王前.“视域”的认识论意义[J].哲学研究,2011(11):38-43.
- [3] 李润洲.教育学研究的价值生成[M].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10:21-29.
- [4] 石中英.教育学研究中的概念分析[J].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3):29-38.
- [5] 李鹏程.胡塞尔传[M].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114-115.
- [6] 朱光明.理解批评——一种教育现象学的视角[J].教育研究与实验,2007(6):16-24.
- [7] 贡华南.抽象与立象:普遍性追寻的两种道路[J].现代哲学,2007(3):80-87.
- [8] 李润洲.教育公平探析[J].江西教育科研,2006(11):3-5.

(责任编辑 周玉清)